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执法总队文件

豫交执法〔2017〕15号

关于准确把握治超标准规范执法行为的 紧急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执法支（大）队：

2017年6月15日晚19点38分，中央电视台一套《焦点访谈》栏目以“无奈的违规”为题，报道了半挂平板车加装箱体运输改装认定标准不统一的问题，部分内容涉及我省驻马店市、濮阳市等交通运输执法机构。新闻报道播出后，省厅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做出批示，提出明确要求，为迅速落实领导指示，做好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6月15日晚新闻报道涉及到的单位要抓紧调查核实栏目中反映的问题，深入查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举一反三，尽快整

改处理到位。

二、各单位一定要把近期工作重心和主要精力放在《关于印发〈2017年全省交通运输执法治超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豫交执法〔2017〕12号）部署的各项重点任务上来，集中查处严重损坏公路桥梁，威胁公众出行安全的违法超限运输行为。在专项行动期间，非法改装车辆治理工作要严格按照交通运输部、公安部等五部局交公路发〔2016〕124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对部分特殊车辆的治理，要依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交办公路〔2016〕130号文件，按以下要求处理：

（一）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违法超限超载的，由公安机关依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八条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二）运输鲜活农产品车辆违法超限超载运输的，通行收费公路时，该运次不得给予免收车辆通行费的优惠政策；通行非收费公路时，以批评教育为主，暂不实施处罚。

（三）载运标准集装箱的挂车列车，重点检查其车货总质量是否超过限载标准的行为，专项行动期间暂不对外廓尺寸进行检查。

（四）车辆运输车治理要严格执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车辆运输车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交办运〔2016〕107号）要求，按照过

渡期政策分期治理、逐步到位，目前重点治理双排装载的车辆运输车，对未到整改期的单排装载车辆运输车，不得以车辆超长、非法改装等理由禁止驶入高速公路或者进行处罚。

（五）低平板半挂车运输普通货物的整治工作另行部署，专项行动期间重点查纠其车货总质量超过限载标准和假牌套牌违法行为。

三、各单位要切实加强执法队伍管理，强化教育培训，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理解并熟练掌握具体条款内容，规范日常执法工作，绝不能出现遇到问题定性不准、含糊其辞，相互推诿，矛盾上交等影响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形象的行为。

四、各单位要密切关注舆情和新闻媒体动态，发现情况要及时逐级上报。要严格规范本单位接受采访的程序，未经允许，不得以单位或个人名义接受采访。

特此通知。

